

伊金霍洛旗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矛盾 调解辅助服务项目协议书

委托方（甲方）：伊金霍洛旗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服务方（乙方）：鄂尔多斯市人才集团汇智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 年 7 月

服务协议

甲方：伊金霍洛旗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地址：伊金霍洛旗创业大厦A座7楼

乙方：鄂尔多斯市人才集团汇智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鄂尔多斯人才科创中心910室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伊金霍洛旗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矛盾调解辅助服务项目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如下：

1、案件受理与登记：协助接收当事人提交的矛盾纠纷调解申请，对申请内容进行初步审核，确保信息完整、准确。

2、材料整理与归档：协助专职调解员对案件相关材料进行整理，按照规定的格式和要求，将整理好的材料进行归档，以便后续查阅和使用。

3、调解过程记录：在调解过程中，协助记录调解的进展情况，为后续调解工作提供参考。

4、信息收集与调查：根据调解员的要求，协助收集与案件相关的背景信息，为调解提供有力的支持。

5、法律法规查询：根据调解案件的具体情况，协助提供准确的法律依据，为调解工作提供法律支持。

6、宣传与政策解读：协助开展矛盾纠纷调解的宣传活
动，向公众宣传调解的重要性的优势以及相关的政策解读，
提高公众对调解的认知度和接受度。

7、完成交办任务：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其他与矛盾调
解辅助服务相关的工作任务。

(二) 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等详细内容，见合
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 服务期限：1年

(二) 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自签订合同起1年

(三) 服务地点：伊金霍洛旗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四) 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白海霞 19975672867

(五) 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黄 跃 13624874666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
2. 符合甲方对乙方服务的质量要求；
3. 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 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相
关要求，按季度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进行考核评估，并向
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
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项目要求、乙方在承接项目

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 service 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含税）1239500 元（小写）壹佰贰拾叁万玖仟伍佰圆整（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甲方按照下列进度分期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1. 合同签订后支付，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2. 剩余 60% 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付清，达到付款条件起 1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00%。

（二）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鄂尔多斯市人才集团汇智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服务有限公司鄂尔多斯东颐支行

银行账号：0612081609200247601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

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 每延期一日, 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的 3%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 30 日,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 每延期一日, 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3%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 30 日,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 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 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 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3%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

赔偿经济损失。

（七）因甲方调用乙方项目人员履行项目外工作，导致乙方人员不能完成服务内容或完成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的，甲方应在人员调用前自行填补、调配项目服务岗位所需人员，因此造成损失或其他责任的由甲方自行承担。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15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 解决：

向管辖区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四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投标人各执两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每季度考核验收甲方满意度在百分之九十五分以上属于合格，在同等条件下，项目服务内容不变，经双方协商优先乙方续签下一年度（2026 年-2027 年）服务项目。

十四、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

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 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伊金霍洛旗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签字）

乙方名称：鄂尔多斯市人才集团汇智人才服务有限公司（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签字）

2025年7月7日

服务清单

序号	服务内容	备注
1	案件受理与登记：协助接收当事人提交的矛盾纠纷调解申请，对申请内容进行初步审核，确保信息完整、准确。	
2	材料整理与归档：协助专职调解员对案件相关材料进行整理，按照规定的格式和要求，将整理好的材料进行归档，以便后续查阅和使用。	
3	调解过程记录：在调解过程中，协助记录调解的进展情况，为后续调解工作提供参考。	
4	信息收集与调查：根据调解员的要求，协助收集与案件相关的背景信息，为调解提供有力的支持。	
5	法律法规查询：根据调解案件的具体情况，协助提供准确的法律依据，为调解工作提供法律支持。	
6	宣传与政策解读：协助开展矛盾纠纷调解的宣传活 动，向公众宣传调解的重要性和优势以及相关的政策 解读，提高公众对调解的认知度和接受度。	
7	完成交办任务：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其他与矛盾 调解辅助服务相关的工作任务。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